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3樓

承辦單位：人事室

電話：07-7995678轉3147

承辦人：何昆霖

傳真：07-7406665

電子信箱：dannyho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4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人字第10332570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檢送「高雄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出勤差假管理要點」乙份，請各校轉知所屬配合辦理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要點業經本局103年4月1日第6次局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- 二、旨揭管理要點電子檔，請至「本局網站/法令規章/人事室」內下載。另有關要點總說明、對照表及該要點第十二條之範例，請至「本局網站/各式表單/人事室/2考訓獎懲業務/2-6差勤管理/出差、勤/高雄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出勤差假管理要點」內下載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各科室、人事室(以上均紙本)

